

# 中共湛河区残联党组 关于区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的 通报

2019年6月25日至2019年8月2日，区委第三巡察组对区残联进行了巡察，并于9月30日向区残联反馈了巡察意见。区残联党组高度重视，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整改方案，细化责任分工，明确时间节点，做到立行立改和全面整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整改落实情况通报如下：

一、强化责任担当，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

（一）统一思想认识。区残联党组认真学习了区委关于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要求，深刻认识到巡察工作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手段，是对党风廉政建设的一次全面检验，是对干部队伍廉洁自律的一次健康体检。巡察组指出的问题，点到要害、中肯深刻，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建议针对性、指导性都很强。为此，区残联党组坚持从自身抓起，要求每一位党员领导干部主动认领问题、积极整改。

（二）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区委巡察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领导小组成员由各股室主要负责同志组成，强化对整改落实工作的领导。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残联办公室。

班子成员牵头，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自觉接受各方面的监督，带头抓好自身整改，按照分工抓好分管口的整改工作，对每个节点、每项任务落实情况进行跟踪问效，对整改措施不具体、治理不得力的，严肃批评纠正，保证了整改不松不偏。

**（三）明确责任分工。**对巡察组反馈的三个大方面9个问题，全面梳理、分类研究，制定了《关于落实区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围绕巡察反馈的意见建议，提出了具体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账，逐条明确整改责任部门、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确保整改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各股室按照整改任务分工，制定具体整改措施，形成了压力层层传导、责任层层落实的整改工作局面。

二、围绕解决突出问题，不折不扣地做好整改落实工作

### **（一）关于党的领导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党组会议作用发挥不够”的整改情况：**一是切实提高认识，进一步创新党建工作的思想观念。坚持党建工作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进一步健全和落实党建工作，认真传达党的各项决策部署、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等精神，把党建工作作为整体工作重要组成部分，统筹安排，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党建工作，形成了党建与业务工作齐抓共管的工作责任机制。二是提高政治站位，召开专门会议，认真深刻剖析了重业务、轻党建的问题根源，转变意识，提升能力，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要求、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形成了议事机制和思维习惯。三是根据班子调整情

况，明确一名班子成员具体分管党建工作，同时明确了一名机关党员同志专门负责党建日程工作的开展，为残联党建工作的开展提供了组织保证。四是加强党管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把握意识形态正确方向。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主要议事事项，今年10月份已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五是完善相关制度。将意识形态工作写入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作为党员干部职工学习培训的重要内容。六是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根据工作实际，定期召开党组会议，传达学习上级各项精神，杜绝了以工作会议代替党组会议、党支部会议现象。

**2. 关于“履职尽责水平有待提高”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大调查研究，切实改进工作作风。按照“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要求，班子成员制定了详细的调研提纲和调研计划，和具体业务同志结合工作实际，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掌握第一手资料，与各乡（街道）残疾人专职委员和广大残疾人进行面对面的交流，及时了解、掌握他们的所思、所想、所盼、所需。截至目前，共调研8次，走访基层残疾人工作者20人次，走访残疾人50户140人次，形成调研报告4篇。在残疾人技能培训的安排上，精心组织各类培训对象，结合实际开展针对性的技能培训，做到有的放矢，达到预期的培训效果。共开展培训2期，培训人数120人次。二是在残疾人精准康复、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等工作的实施过程中，在严格程序的同时，实施全程跟踪，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工作完成到位。目前，已为40户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了无障

碍改造，得到了残疾人的一致好评。

## （二）关于党的建设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党内生活制度执行不严格”的整改情况：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关于解决机关党建灯下黑问题的要求，修订完善制度，围绕“提高素质，增强党性”的目标，采取三条措施推进“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一是制定了《理论学习计划》，对全体党员自学和参加集体学习作出具体规定。党组成员按月轮流主持理论学习会议，带头撰写学习笔记和心得体会文章。机关党支部坚持每周集中学习一次，每周自学时间不少于2小时，党员人均记笔记2万余字，写心得体会4篇。二是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完善了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确保了所有党员按时参加党支部的“三会一课”。坚持每月召开一次党支部委员会，每季度召开一次支部党员大会，每季度上一次党课。2019年党组成员共讲党课4次。对“三会一课”的内容，党支部事先有准备、有安排，做到了重点突出。三是健全各项制度，规范党员行为。在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中，我们注重建立和完善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各项制度，坚持用制度来规范党员教育管理的行为。从日常教育管理，组织关系转移、不合格党员和违纪党员的处理、责任追究等各方面进行了规范。先后建立健全了党内组织生活、政治理论学习、民主评议党员、党费收缴等党员教育管理制度，并在实践中不断探索、不断完善，从制度上强化了党员教育、管理、监督。

## 2. 关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有差距”的整改

**情况：**一是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了党建工作任务书，逐级备案管理，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及时督促检查，确保了党建工作记在脑海里，落实到行动中。二是党组会常态化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每月听取机关党建工作汇报，不断创新党建工作思路，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党组专题研究党建工作每月一次，并形成会议备案。三是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履行“一岗双责”。注重向班子成员、基层组织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层层签订责任状，不断完善责任体系，强化责任担当，既管事又管人，对党员干部教育管理做到真抓、真管、真严。四是结合单位工作实际，从严做好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在做好各股室和个人风险点排查的基础上，紧盯“三公”管理、公务接待、物品采购等重点领域环节，通过开展谈心提醒、监督检查等形式，指导督促班子成员和各股室负责人在履行岗位职责过程中恪守廉洁自律底线，自觉防范廉政风险。共开展谈心谈话 12 次，督促检查 4 次。五是按照要求，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专题会议各 1 次，专题研究本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同时，针对各股室的具体工作实际，进一步量化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内容，确保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3. 关于“超编制设置内设机构”的整改情况：**由于残联工作任务日益繁重，我单位原有机构设置已影响了工作的正常开展。鉴于此情况，我们已积极向组织、人事、编制部门汇报了相关情况，将在下一步结合机构改革工作稳妥解决超编问题。

### （三）关于从严治党方面问题的整改情况

关于“财务管理工作薄弱，存在较多资金安全漏洞和廉政风险”和“违反会计制度”的整改情况：一是建立健全了廉洁风险防控机制，认真排查列出了各领域风险点清单，把风险点的把控落实到人，加强监管督查，确保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二是严格贯彻落实财务管理规定，进一步修订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三公经费管理制度，对财务人员进行了业务水平培训。对财务报销审批制度进行了进一步完善，做到了费用报销审核和大额资金支出会签，大额资金项目按规定执行政府采购。三是对机关各股室负责人进行了约谈，要求各自对照巡察反馈问题切实加以整改，严格落实财务管理规定。四是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做到及时拨付、不挪用、不挤占，真正做到专款专用。组织人员对本年度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五是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了财务报销手续，每张发票支出必须由经手人签字后再由分管副职签字后方能报销，每张支出发票必须认真填写清楚五要素，即时间、品名、数量、单价、金额，并附有明细清单或情况说明作为附件，切实做到支出合规、手续齐备、凭证真实有效。六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认真落实厉行勤俭节约加强预算管理等制度规定，杜绝公款吃喝和公车私用、私车公养等现象，坚决禁止报销餐饮、烟酒、节假日过路费等票据。严格控制招待费用支出比例，加强公务车辆及加油卡管理，从源头上堵塞漏洞。七是针对巡察组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疑似存

在报销个人费用和其他非正常报销情况，党组组织人员进行排查，对发现的问题根据相关程序进行整改。相关当事人已退还部分款项并写出了书面保证。

三、巩固和深化巡察整改成果，推动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取得新成效

区委巡察整改是认真总结、深刻查摆、改进工作的重要契机。区残联党组和班子成员均按照上级要求，进行了问题查摆，制定了整改措施、并将各项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到位。目前，区委巡察组反馈的具体事项和问题绝大多数已整改到位，整改工作取得了明显的阶段性成果，干部队伍精神面貌明显变化，规范管理、改进作风、推动工作的成效十分明显。下一步，我们将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区委巡察组的指导下，敢于担当，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进一步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推动区残联干部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力度不减抓好整改后续工作。**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正在推进的整改任务，按照既定目标和措施，不松劲、不减压，直至见到成效；对需要长期整改的任务，紧盯不放，打好持久战。

**（二）深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坚持抓班子带队伍严字当头，着力解决管理上失之于宽、失之于软的问题。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

以恒纠正“四风”。继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反、有贪必肃。

**(三)建立健全整改落实长效机制。**在深入整改的同时，更加注重预防，以问题为导向，倒查制度漏洞，围绕党风廉政建设等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形成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区残联落实巡察整改意见的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单位反映。

联系电话：0375-6155698；

邮政信箱：平顶山市神马大道中段130号院；

电子邮箱：[zhqcl@126.com](mailto:zhqcl@126.com)。

2020年1月8日